

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學院

103 學年度內部控制稽核工作計畫

一、依據：

- (一) 依臺灣觀光學院第八屆董事會第 15 次會議討論決議：有關學校法人稽核人員設置乙案，由學校內部控制小組稽核委員會擔任。
- (二) 有關實施稽核則依據「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學院內部控制制度」手冊辦理。

二、目的：

查核各式制度、法規完整性、遵循情形及其他有關內部稽核事項，以協助董事會檢核本制度之有效程序，衡量本法人營運之效果及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確保本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為目的。

三、範圍：

- (一) 現有內控制度遵循情形。
- (二) 其他有關內部稽核事項。

四、稽核業務期間：自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4 年 7 月 31 日

五、執行方式：書面、實地訪查。

六、受查單位：本校各相關單位。

七、各單位稽核事項與預計稽核人員

| 稽核事項 | 受查單位 | 預計查核日期 | 預計稽核委員 | 備註 |
|------|------|-----------------------------|--|----|
| | 董事會 | 104/04/01 - 104/07/31 | 邱道生 陳榆蓁 莊筱敏 彭珍鳳 彭予柱 張雅端 黃池生等委員 | |

註：本查核日期含稽核要項如附件。

- 九、本計畫之稽核報告、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應至少保存五年。
- 十、依「財團法人臺灣觀光學院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第 12 條規定：本法人稽核人員或委任之會計師應將學校法人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送董事會會議，並將副本交付各監察人查閱。但如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學校法人或學校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稽核報告，提請董事會改善，並通知各監察人。
- 十一、本稽核計畫經董事會會議通過後施行。

附件

臺灣觀光學院

103 學年內部稽核計畫表

受稽核單位：董事會

頁次： 1/1

| 稽核日期 | 稽核要項 | 已執行(√) |
|-------------------------|--|--------|
| 103/04/01- 103/07/31 | 參、人事事項 (一) 專任董事、專任監察人之選聘及解聘 | |
| | 參、人事事項 (二) 校長選聘及解聘 | |
| | 肆、財務事項 (一) 董事、監察人之報酬、出席費與交通費之支給 | |
| | 伍、董事會及監察人運作事項 (一) 董事長、董事候選人之提名、資格審查、改選與補選、 會議通知、會議召開、開票及決議 | |
| | 伍、董事會及監察人運作事項 (二) 監察人候選人之提名、資格審查、改選及補選 | |
| | 伍、董事會及監察人運作事項 (三) 行使捐助章程所列董事會職權事項 | |
| | 伍、董事會及監察人運作事項 (四) 學校法人變更登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